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 業 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7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糧字第1121091414號



修正「辦理農民耕作資料檔工作須知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辦理農民耕作資料檔工作須知」

代理部長 陳啟季